

2022 年全國大專校院 大稻埕・風華再現 地方特色行銷競賽

報名簡章

一. 辦理目的

為推廣大稻埕在地特色產業，發掘並培育地方產業再造的人才。本競賽將廣邀大專院校青年學子運用在校所學，以創新及創意的企劃，為大稻埕商圈注入新活力，賦予地方特色產業新面貌。

二. 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

協辦單位：創意街區協會、永樂商圈發展協會

三. 申請資格

(一) 目前就讀於全國大專校院之在學學生（不包含研究所），不限科系。

(二) 本競賽以團隊為單位報名（以下統稱參賽團隊），團隊人數 2 至 6 人（團隊成員不得跨隊參與，每人限報名參加 1 組別，不可重複報名），且每隊皆需要有領隊作為主要聯絡人，歡迎跨校組隊。

四. 競賽內容說明

(一) 競賽主題：

以「行銷大稻埕特色產業」為企劃核心，提案名稱由參賽團隊自訂，需融入大稻埕在地特色，發展出具有主題性、創意性、可行性等企劃內容，並將產業的特色與地方所擁有的人文、歷史、環境、文化、風俗、民情、美食、娛樂、習俗、文化創意產業與產品等融入結合，並運用各項在地資源結合感動、創意、特色等元素，透過新媒體及創新設計展現具有豐富內容的行銷企劃，為大稻埕商圈注入新活力，賦予地方特色產業新面貌。

(二) 競賽項目：

全程競賽包含初賽海選及決賽，通過初賽海選的團隊，將會進行電郵通知，即具備資格進入決賽（未入選則不另外進行通知），決賽需全員且全程參與，進行口頭簡報發表，評審將現場進行評比。參賽作品不得為已參與其他競賽活動獲得名次（或獎勵）之作品。

競賽項目	說明
初賽-寄件審查 行銷企劃書	- 行銷概念企劃：以企劃書可供說明概念之作品呈現，（不可使用影片呈現）。行銷企劃書格式（參考附件 4），A4 單面列印、總頁數不超過 30 頁（不含封面、頁參考資料及附錄），字體為 12pt 標楷體，1.5 行距。 - 內容須包含活動綱要、行銷策略、預期達成目標/效益、團隊介紹，其他自訂補充內容。
決賽-現場審查 行銷企劃書 +行銷企劃簡報	- 行銷企劃書格式（同上）。 - 行銷企劃簡報請設定 16:9 比例，總頁數不超過 20 頁（不含封面、頁參考資料及附錄），內容須包含活動綱要、行銷策略、預期達成目標/效益、團隊介紹，其他自訂補充內容。 - 報告時間 12 分鐘為限。
素材須為團隊成員自行產製（不得由團隊以外成員所產製）。	

(三) 評選標準：

初賽：

項 目	內 涵	權 重
主題性	1. 明確提出推廣內容項目。 2. 符合大稻埕之歷史文化。 3. 提案內容符合本活動目的。	35%
創意性	1. 團隊呈現手法、闡述內容等具創新表現。 2. 創作理念、切入觀點具獨特性。 3. 企劃表現形式完整性。	35%
可行性	1. 基於成本及市場潛力之實際執行性。	30%
合計 100%		

決賽：

項 目	內 涵	權 重
主題性	1. 明確提出推廣內容項目。 2. 符合大稻埕之歷史文化。 3. 提案內容符合本活動目的。	25%
創意性	1. 團隊呈現手法、闡述內容等具創新表現。 2. 創作理念、切入觀點具獨特性。 3. 企劃表現形式完整性。	35%
可行性	1. 基於成本及市場潛力之實際執行性。	30%
流暢性	1. 報告時流暢度與台風。	10%
合計 100%		

(四) 競賽獎勵：

獎項	獎勵	名額
第一名	新臺幣 5,000 元等值獎勵，獎狀每人乙張	共乙隊。
第二名	新臺幣 3,000 元等值獎勵，獎狀每人乙張	共乙隊。
第三名	新臺幣 1,500 元等值獎勵，獎狀每人乙張	共乙隊。
第四名	獎狀每人乙張	共乙隊。
第五名	獎狀每人乙張	共乙隊。

五. 申請方式

(一) 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4 月 29 日（五）下午 5 時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(二) 申請方式：

1. 電子郵件報名，請於收件時間前，備妥以下應備文件，E-mail 至 dadaocheng.2022@gmail.com
2. 郵件主旨：【大稻埕·風華再現 地方特色行銷競賽：團隊名稱】，計畫執行單位將以 E-mail 回覆確認收到報名資料。

(三) 聯絡窗口：

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

聯絡人：0952733755 吳小姐

E-mail：dadaocheng.2022@gmail.com

六. 應備文件

(一) 請詳實填寫文件如下，並依下表格編列檔案名稱，報名文件均不退件，請自行留底備份。

(二) 檔案文件檔案名稱編列方式：**參賽團隊__企劃名稱__文件內容**，如輔大織品行銷三乙__風華再現__報名表。

文件內容	檔案規格
報名表	WORD 檔，如附件 1
行銷說明表	PDF 檔，如附件 2
著作權聲明書	PDF 檔，如附件 3
企劃書	PDF 檔，參考格式如附件 4
簡報	以 PPT 形式報告，無標準規範 (進入決賽繳交)

(三)

◇ 檔案大小總上限 10MB，如超出檔案限制請提供雲端下載連結。

七. 作業時程及相關事項

作業項目	時程	作業說明
(一) 申請作業	3-4 月	1. 招生廣宣作業。 2. 公告日起受理申請至 4 月 29 日 (五) 17 時止，以郵電收件時間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(二) 初賽審查作業	4-5 月	1. 資格審查：執行單位審查參賽團隊應附文件是否齊備。申請文件如有欠缺或不符規定者，經通知後於 3 日內補正，逾期未完成補正者即視為資格不符。 2. 初賽審查：主辦單位籌組評審小組，進行初版企劃書審查。 3. 通過初賽團隊由執行單位E-mail (同前) 通知。 (決賽名單公布日期：5 月 10 日 (二))。
(三) 決賽暨頒獎典禮	5 月	1. 決賽企劃書以及簡報提交：參賽團隊修正製作決賽企劃內容，提交決賽企劃以及決賽當天現場報告簡報，111 年 5 月 21 日 (13) 時止，以郵電收件時間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2. 決賽暨頒獎典禮：111 年 5 月 22 日，詳細地點位於埤樂通 (地址：台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127 號)。

- ◇ 各階段辦理作業與時程依執行單位實際執行狀況調整，相關活動訊息請見。

八. 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賽作品皆須遵守著作權法、專利法等相關智慧財產權之規定，若發現有違反規定以致觸犯法律，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；獲獎作品事後若經人檢舉並查證屬實有違反評審作業程序之規定，或有抄襲、仿冒事實者，主辦單位除取消其資格外，並追回其領取之所有獎勵措施；若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等法律責任，概由參賽團隊擔負一切責任。
- (二) 報名方式均採郵電報名，不受理書面文件，若有網路操作問題，歡迎來電洽詢。所填寫及上傳之檔案請自行留底備份，恕不退還。
- (三) 請務必配合各階段資料送件時間，未於指定時間完成決賽送件之參賽團隊，視同放棄報名。
- (四) 評審委員得依評選情形酌增或酌減得獎名額。
- (五) 參賽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（如獎勵領取及分配，包含稅金分攤等），若有任何爭執疑問，應由團隊自行處理，主辦、執行及協辦單位不涉入爭議。得獎者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負擔獎勵之稅金。
- (六) 參賽團隊須配合參與主題營隊及成果展示等相關活動。
- (七) 凡參加本競賽者，視同同意本競賽相關規定；其他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另行公告。